#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交易概述

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,同 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湖南省怀化市洪江高新区一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,该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,土地出让年限为50年,土地面积 约为 260 亩,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,上述地块土地使用权将作为公司后备土 地储备资源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7)。

为增加后备土地资源储备,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扩大上述 拟购土地使用权的土地面积并增加投资金额,其中:土地面积增加90亩,投资 金额增加2,000万元,即使用不超过7,000万元(最终购买价格以签订的协议为 准)的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湖南省怀化市洪江高新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,土地面 积约为350亩,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在巨 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3)。

近日,公司已竞得该土地使用权,并与怀化市洪江区自然资源局签订了《国 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及《成交确认书》。

## 二、出让合同主要内容

- 1、出让人:湖南省怀化市洪江区自然资源局
- 2、受让人: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- 3、宗地编号: 洪江区 2023-17
- 4、宗地位置:洪江区桂花园乡优胜村、岩门村、茅头园村等地段
- 5、宗地用途及面积:工业用地 面积 23.0073 公顷
- 6、出让年期: 50年
- 7、出让价款: 6,719万元

## 三、本次交易对公司影响

该宗地土地主要用于公司项目建设及其他后备项目土地资源储备。上述土地 使用权的取得,对于公司发展具有积极作用,符合实际需要,符合公司和股东的 利益。

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,不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 开展,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与湖南省怀化市洪江区自然资源局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后,将根据合同约定办理不动产权证书。相关项目开工建设前涉及履行建设规划、工程施工许可、环评审批等有关报批事项,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。项目投资落实情况及未来运营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、行业周期、政策变化、项目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,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,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成交确认书》;
- 2、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